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要求。本次会议的召集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批准。

3. 会议日期：2013年4月17日（星期三）上午10:00

4.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 出席对象：

1) 截至 2013 年 4 月 1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 会议地点：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东路23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2. 股东大会会议题

1) 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3) 审议《公司董事会2012年度工作报告》；

-
- 4) 审议《公司监事会2012年度工作报告》;
 - 5) 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公司独立董事向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作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

详细内容见 2013 年 3 月 2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 2013 年 4 月 15-16 日上午 8:30-11:30, 下午 14:00-16:30
2. 登记地点: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处
3. 登记方式: 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东账户、持股证明及本人身份证; 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证明、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四、其他

1.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2. 会议联系地址: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东路 23 号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处
联系人: 邢春琪、刘洪梅 邮 编: 518118
电 话: (0755) 28339057 传 真: (0755) 89938787

五、备查文件

1.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五届八次会议决议、会议记录;
2.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的具体内容。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件: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2013年4月17日在深圳(地点)召开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

1. 代理人姓名 _____

2. 委托人姓名: _____

3.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4.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5. 委托人所持股份是否有表决权: 是

6. 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1) 对《会议通知》中所列第_____项审议事项投赞成票;

(2) 对《会议通知》中所列第_____项审议事项投反对票;

(3) 对《会议通知》中所列第_____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7. 如果股东对上述第_____项不作具体指示, 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否

委托书签发日期: 2013年____月____日

委托有效期: 2013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人签名(盖章)(法人股东应加盖单位印章):

此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